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Solartron

2023 年 1 月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7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90）。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 月 30 日下午 2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庆丰路 99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3 年 1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3 年 1 月 30 日）的 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将“年产3,000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变更为“年产2,000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并结项，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64.22万股，发行价格13.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68,504,56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718,202.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0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9年10月30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720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1、承诺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年产 9,000 万平方米 BOPET 高端反射型功能膜项目	28,722	28,722
年产 5,040 万平方米深加工功能膜项目	9,174	9,174
研发中心项目	8,892	8,892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	4,187	4,187
年产 1,000 万片高端光学膜片项目	1,962	1,962
合计	52,937	52,937

根据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相关决议，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6 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021年9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9,000万平方米BOPET高端反射型功能膜项目”、“年产5,040万平方米深加工功能膜项目”及“年产1,000万片高端光学膜片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年产8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2021年10月8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2022年7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000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

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超募投资项目

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800.00万元人民币归还银行贷款（公告编号：2019-003）。2020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端光学深加工薄膜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22,994.16万元投资建设“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端光学深加工薄膜项目”（公告编号：2020-004）。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归还银行贷款	9,800.00	9,800.00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高端光学深加工薄膜项目	50,061.00	22,994.16
合计	59,861.00	32,794.16

二、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变更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并结项，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变更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主要用于柔性电路板上，柔性电路板的主要应用场景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汽车、服务器等，其中智能手机是公司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的主要应用终端。项目在推进过程中，下游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受全球疫情及芯片供应短缺等影响，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近年来持续萎缩，根据 IDC 数据，2022 年 1-9 月，全球智能手机累计出货量同比下降 9%，根据工信部数据，2022 年 1-9 月，国内智能手机累计出货量同比下降 21%。同时，受地缘政治冲突、美联储加息等影响，宏观层面不

确定因素增多,国内外经济发展压力增大,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明年仍将面临挑战。此外,受需求收缩影响,市场竞争情况进一步加剧。

因此,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市场竞争及项目进展等情况,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决定缩减该项目的投资规模,将“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变更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

2、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B)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C)	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D)	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A-B+C-D)	项目进展情况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	4,187	770.73	161.35	493.66	3,083.96	已完成

注: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后续将继续通过原有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支付。

3、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 公司缩减投资规模,将“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变更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半导体封装用离型膜项目”。此外,该募投项目原有规划采用成套进口设备,后在实际建设时,部分设备配件采用国产厂商供应,从而降低了设备的成本。

(2)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筑工程部分款项已由自有资金支付,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支出。

(3) 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公司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4) 该募投项目原计划使用铺底流动资金 1,247 万元及预备费 113 万元,实际建设过程中公司未使用铺底流动资金及预备费。

(5)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源,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4、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该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3,083.9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